

2020 年 6 月遂宁市安居区环境质量公告

一、城区环境空气质量状况

本月安居城区环境空气质量 14 天优、13 天良、3 天轻度污染，空气质量达标天数比例 90%。主要污染物 SO₂、NO₂、PM₁₀、PM_{2.5}、CO 和 O₃ 的月均值分别为 6 微克/立方米、10 微克/立方米、32 微克/立方米、16 微克/立方米、1.1 毫克/立方米和 143 微克/立方米，主要污染物浓度详见表 1。

表 1 2020 年 6 月城区环境空气质量主要污染物浓度

点位	二氧化硫月均浓度(微克/立方米)	二氧化氮月均浓度(微克/立方米)	可吸入颗粒物(PM ₁₀)月均浓度(微克/立方米)	细颗粒物(PM _{2.5})月均浓度(微克/立方米)	一氧化碳月均浓度(毫克/立方米)	臭氧月均浓度(微克/立方米)	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
安居检察院	6	10	32	16	1.1	143	3.18

注：1.城市环境空气评价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

2.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是描述城市环境空气质量综合状况的无量纲指数，综合考虑了各项污染物的污染程度。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越大，表明综合污染程度越重。

3.臭氧月平均值为日最大 8 小时平均浓度值第 90 百分位数，一氧化碳月平均值为每日平均浓度值第 95 百分位数。

同比，PM_{2.5}、O₃ 浓度分别下降了 15.7%、4.6%，NO₂、SO₂、PM₁₀ 浓度分别上升了 150%、44.5%、10.3%，CO 浓度保持不变。

环比，CO 浓度上升了 10%，NO₂、O₃、PM_{2.5}、PM₁₀ 浓度分别下降了 16.7%、22.7%、42.8%、38.5%，SO₂ 浓度保持不变。

二、地表水水质状况

境内 3 个国省控地表水监测断面水环境质量状况、主要污染因子、环比和同比情况见表 2。

表 2 2020 年 6 月安居区河流水质评价结果表

断面名称	所在地	规定类别	上月类别	上年同期	本月类别	主要污染指标/超标倍数
跑马滩	东禅镇	III	IV	III	III	/
大安	三家镇	III	III	III	IV	化学需氧量/0.4；高锰酸盐指数/0.17
磨溪石佛村	磨溪镇	/	IV	V	IV	总磷/0.45
注：1. 地表水环境评价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和《地表水环境质量评价办法（试行）》（环办〔2011〕22 号）。 2. 21 项评价指标为：pH、溶解氧、高锰酸盐指数、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石油类、酚、汞、铅、镉、阴离子表面活性剂、铬（六价）、氟化物、总磷、氰化物、硫化物、砷、化学需氧量、铜、锌、硒。 3. 超过III类水质标准的指标为断面污染指标，取超标倍数最大的前三项为主要污染指标。						